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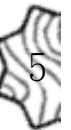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林佳貞
電話：04-7531816
傳真：7283264
電子信箱：jane333320@email.chcg.gov.
tw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永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4781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寒假體驗營隊實施計畫(共1個電子檔) (376470000A_1110478194_ATTACH1.pdf)



主旨：檢送本縣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-彰安中心「111學年度寒假體驗營隊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立彰安國民中學111年12月6日彰安輔字第11100054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報名日期：112年1月5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點至112年1月12日（星期四）下午4點（額滿提早截止）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依實施計畫所附網址於開放時間報名：
 - (一)國小場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UtYCnBRgqeKjNp8V9>。
 - (二)國中場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Z3beLrX5qbQ7kTpy6>。
 - (三)家長同意書請於112年1月12日（星期四）下午4時前完成回傳，無家長同意書不予錄取。
- 四、上課地點：彰化縣立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-彰安中

輔導室 收文:111/12/08



1110005094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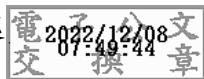
心（彰安國中）。

五、相關防疫措施，請依行前通知配合辦理。

六、聯絡人：職探中心專任助理黃小姐，04-7236117分機
258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